

中西區區議會  
第十六次會議

會議紀錄

(只節錄有關「香港應否申辦 2023 年亞洲運動會」之議題)

日期：二〇一〇年十月六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二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陳特楚議員,BBS,MH,JP\*

副主席

陳捷貴議員,JP\*

議員

陳財喜議員 (下午 2 時 35 分至下午 8 時 23 分)

陳學鋒議員\*

陳淑莊議員 (下午 2 時 15 分至下午 2 時 45 分及  
下午 4 時 15 分至下午 9 時 35 分)

張翼雄議員 (下午 2 時 08 分至下午 5 時 36 分)

鍾蔭祥議員,MH,JP\*

何俊麒議員 (下午 4 時 52 分至下午 7 時正)

葉國謙議員,GBS,JP (下午 2 時 15 分至會議完結)

甘乃威議員,MH (下午 2 時 10 分至會議完結)

李志恒議員\*

李應生議員,BBS,MH,JP (下午 2 時 15 分至下午 7 時 16 分)

盧懿行議員 (下午 3 時 13 分至下午 4 時 43 分及  
下午 6 時 13 分至下午 7 時 08 分 )

文志華議員\*

黃堅成議員\*

楊浩然議員 (下午 2 時 17 分至下午 10 時正)

葉永成議員,MH,JP (下午 2 時 08 分至下午 3 時 19 分及  
下午 4 時 28 分至會議完結 )

阮品強議員\*

註：\*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 ) 議員出席時間

## **第 2 項**

陳甘美華女士,JP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 **第 5 項(i)**

王協力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 助理秘書長(運輸)7B  
梁家華先生 港鐵公司 高級統籌工程師  
胡美鳳女士 港鐵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工程項目及物業  
麥錦垣先生 港鐵公司 高級設計管理工程師  
譚漢財先生 路政署 鐵路拓展處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2-1  
陳展榮先生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優先鐵路發展 3  
余漢忠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優先鐵路發展 5  
黃佩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4  
梁景法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康樂事務經理  
范恒基博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土力工程師/礦務 2

## **第 5 項(iv)**

區俊豪先生 市區重建局 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  
黃知文先生 市區重建局 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

## **第 7 項**

區俊豪先生 市區重建局 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  
黃知文先生 市區重建局 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  
黃佩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4

## **第 8 項**

蘇錦樑先生,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副局長  
尤建中先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商)特別職務

## **第 9 項**

陳佩儀女士 地政總署 助理署長(產業管理)  
楊桂民先生 地政總署 總地政主任/管制  
李國培先生 地政總署 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首席產業主任/港島西及南  
(2)  
周超雄先生 中國海外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地政總署顧問公司)副總經理  
鄭鴻亮先生 運輸署 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港島)  
霍炳林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何吳靜靜女士,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 **第 10 項**

許曉暉女士,JP 民政事務局 副局長  
陳積志先生 民政事務局 申辦亞運專責小組副組長

### **列席者：**

蔡偉思高級警司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區副指揮官
黃宏業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民關係主任
高偉權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 7 (港島發展部 1)
霍炳林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梁景法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康樂事務經理
楊秀婷女士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港島
何吳靜靜女士,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張凱珊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楊麗貞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陳成豐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秘書**

黃明慧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 **因事缺席**

鄭麗琼議員

### **第 10 項：香港應否申辦 2023 亞洲運動會？**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120/2010 號)**

(下午 6 時 30 分至 7 時 30 分)

2. 副主席歡迎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許曉暉女士及民政事務局申辦亞運專責小組的代表出席會議。
3. 許曉暉女士概述主辦亞運會的三大策略方向。她強調，政府不會進行“大白象”工程，而會通過盡量利用現有場館，以及提前興建及擴充已規劃的體育館提供亞運場地。本港的體育發展政策是循運動精英化、體育普及化及體育活動盛事化這三大方向發展，而亞運會正好提供發展契機。在成本方面，申辦亞運的營運費約為 40 億元；為提供合適的亞運場地而擬擴充的已規劃中的工程項目／臨時改建工程的直接資本開支約為 105 億元，另外 300 億元屬已規劃場地設施的建造成本，開支與申辦亞運無關，當中包括二零零六年提出用於啓德多用途體育館的 200 億元。因應亞奧理事會延長截止申請期限多兩星期至 2011 年 2 月 15 日的最新決定，今次文件的諮詢期已延至十二月一日結束，讓社會有更充足時間討論。希望市民多了解諮詢文件及發表意見。

4. 民政事務局申辦亞運專責小組副組長陳積志先生分析主辦亞運會的財政開支和好處，包括提升運動員的表現、改善體育設施、鼓勵公眾參與體育活動、加強社會凝聚力和公民自豪感、帶來直接及間接的經濟收益等。他強調，亞運會設施在日後不會淪為“大白象”工程，所有設施均會以務實、適切及民用為依歸；所以擬在現有政府及非政府場館加設的臨時座位是可移除的，好讓騰出的空間作其他康樂體育用途，而增設的熱身副場館場地設施也可開放供市民恆常租用。

5. 副主席請議員發表意見。各議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 (a) 文志華議員指香港曾於二零零零年已申辦亞運會，可見香港早有能力主辦亞運。如果香港定下明確目標，將能加快本地體育設施的發展。總括而言，他支持香港申辦二零二三年亞運會。
- (b) 陳財喜議員認為文件應改為“香港如何落實申辦亞運會”。他認為主辦亞運會可帶動全民參與體育運動，長遠而言可提升港人的健康質素，更可造就體育產業化。他認為民生問題和主辦亞運並無矛盾。
- (c) 楊浩然議員認為諮詢文件內所述數據欠清晰，擔心 400 億元的亞運會會變成“大白象”工程，並質疑其在推廣全民運動方面的成效。他認為政府應把資源用在房屋等更迫切的民生問題上，不應辦無效益的亞運會。
- (d) 李應生議員認為主辦亞運會雖然難免虧蝕，但不應單以金錢作衡量。因為其無形好處一定高於實際開支，政府應向市民清楚解釋這點，並準確計算所有開支以向市民交代。
- (e) 葉永成議員支持香港申辦二零二三年亞運會。他以中西區康體會主席的身分，建議康文署和民政處合作在地區推行種子計劃，重點培訓適齡運動員，以參加二零二三年亞運為目標。政府只要審慎理財、提高透明度及增撥地區培訓資源，當能實踐主辦亞運會的目標。
- (f) 黃堅成議員對香港申辦二零二三年亞運會有所保留。他指香港在過去十年在體育發展政策方面的改進有限，政府的推動力和配套不足。他以本地足球比賽的入座率為例，指本港欠缺體育運動可持續發展的配套。然而，如果政府制定長遠和具體的體育政策，香港有能力申辦亞運甚至奧運會。
- (g) 鍾蔭祥議員認為運動也是民生的一部分，他支持政府勇往直前申辦亞運會，以體現香港國際都會的地位。

- (h) 李志恒議員詢問啓德多用途體育館的工程是否早已獲批核的規劃項目，如是者，其建造費便不應包括在亞運會的開支內。他不反對香港申辦亞運及為下一代推動體育發展，惟關注公帑是否用得其所，並希望政府廣泛諮詢，多聽民意。
- (i) 陳淑莊議員指香港缺乏長遠的體育政策和目標，政府也沒有提供足夠土地把體育事業產業化。她要求政府提供啓德場館等亞運設施的落成時間表，並認真廣納民意。最後，她指前民政事務局局长何志平和前衛生福利局副局長何永謙均對香港申辦亞運有所保留，而且譚耀宗議員在《大公報》發表有關香港申辦亞運的意見與其動議十分吻合，因此其他議員應支持其動議，反對香港申辦 2023 年亞洲運動會。
- (j) 甘乃威議員指香港申辦二零零零年亞運會的預算開支是 9 億元，遠低於二零二三年亞運會的 450 億元，而且過往的亞運和奧運主辦地均出現嚴重超支。此外，他指政府根本沒有落實二零零三年申辦東亞運動會的體育發展承諾，香港至今仍然缺乏長遠的體育政策和體育配套。他支持增撥資源推動全民運動及培訓運動員，惟公帑應用得其所。總括而言，他反對香港申辦二零二三年亞運會。
- (k) 葉國謙議員申報他是亞運會臨時申辦委員會的成員。他表示，香港擁有主辦亞運的資源，而舉辦亞運亦有助提升香港的國際形象，但申辦亞運現時並未得到市民的支持，故他認為現在不適宜申辦亞運。他表示民建聯的立場是建議政府暫時擱置申辦亞運的計劃。葉議員建議政府廣納民意及充分地向市民解釋申辦計劃。就陳淑莊議員反對香港申辦亞運的動議，他表示未能支持及將投棄權票。
- (l) 主席認為香港應制定長遠的體育政策。雖然主辦亞運會的開支高達逾 400 億元，但當中約 300 億元屬非亞運專用設施的開支，而是既定投放的資源。總括而言，他認為香港有足夠財力同時應付民生問題及申辦亞運，同意現在作出申辦是適合時機。

6. 副主席認為香港具備足夠人力和物力主辦亞運會，惟須提升現有設施。他認為現在是申辦亞運會的大好時機，因為日本已表明支持香港。在開支方面，亞運會的直接開支只是 140 億元，其餘 300 億元則屬已規劃的開支，所以他認為值得主辦亞運會以推動本地體育發展。他希望政府進一步提升中山紀念公園室內體育館的設施，以提高中西區在亞運會的參與。

7. 許曉暉女士回應，主辦亞運會可加速本地體育運動的產業化發展，政府一直以來持續按體育發展的三大政策方向投放資源。在推動體育精英化方面，政府已投放逾十億元重建香港體育學院，並會恆常投放超過一億元資助該院培訓及支援 900 名精英運動員；另外又和本港八大院校及企業合作，為現役及退役的精英運動員作出不同的教育和就業支援。香港運動員在國際體壇的表現及地位越來越高，所以政府有意主辦更多體育盛事以加強運動員精英化的工作及鞏固香港在區內國際都會的地位。在體育普及化方面，政府每年投放二億元資助體育總會提供體育推廣活動和訓練，並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數以千計的多元化社區康樂體育活動和訓練班，推動全民做運動的風氣。從香港馬拉松的參加人數在過去十年持續增加，證明持續舉辦體育盛事有助促進體育文化。市民的身體健康也是民生的重要部分，社會整體需要全面和均衡的發展。啓德多用途體育館正在規劃中，其建造開支會由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最終審批。政府在二零零零年提出以九億元申辦亞運，因為政府當年並無計劃擴建或興建亞運會場地。政府日後會就場地安排諮詢各界意見。

8. 副主席就陳淑莊議員動議「反對香港申辦 2023 年亞洲運動會」詢問有沒有議員和議。甘乃威議員表示和議。副主席請議員就陳淑莊議員提出的動議進行表決。秘書宣讀投票授權書如下：何俊麒議員和鄭麗琼議員授權黃堅成議員代為投票，張翼雄議員授權陳捷貴議員投票。經點票後，下列動議不獲通過。

動議：本區議會反對香港申辦 2023 年亞洲運動會。本會促請政府撤回申辦亞運計劃，從基本工作做起，將焦點和資源放於本港體育發展。與此同時，本會對於政府提出只有六星期的諮詢時間，表達強烈不滿，諮詢期完全不足以讓公眾進行深入討論，政府應公開更多詳細文件(如：詳盡的財務預算文件)，讓公眾掌握更多資料和時間討論及研究。

(7 票贊成： 陳淑莊議員、甘乃威議員、何俊麒議員(授權黃堅成議員)、黃堅成議員、鄭麗琼議員(授權黃堅成議員)、楊浩然議員及阮品強議員)

(3 票棄權： 葉國謙議員、陳學鋒議員及盧懿行議員)

(9 票反對： 李應生議員、李志恒議員、陳財喜議員、文志華議員、陳特楚議員、陳捷貴議員、葉永成議員、張翼雄議員(授權陳捷貴議員)及鍾蔭祥議員)

9. 副主席多謝副局長和其同事出席會議聽取議員的意見。

**第 20 項：下次會議日期**

10. 主席宣布，第十七次區議會的會議日期為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政府部門文件的截止日期為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議員提交文件的截止日期則為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最後他宣布會議結束。

會議紀錄於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通過

主席：陳特楚議員

秘書：黃明慧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一年一月